



2020
“云端艺考”

上海音乐学院
本科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
(调整版)

致最美上音追梦人

各位考生：

大家久等了！

春风东去，夏风南来。在2020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我们意外遭遇了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考验。在此期间，全国上下勠力同心、有效应对，全力投入疫情防控，眼下国内已取得了疫情防控的向好形势，也更积极投入国际救援的行动中去。我们深知这战役过程打得艰难，也深刻感受到国家命运与个人命运的休戚相关。感谢你们这段时间为抗击疫情所作出的一切努力：“宅男宅女”，你们克服了学习和生活中的困难，在大风大浪里坚定地、健康地成长了。

请你们不要担心，上海音乐学院和社会各界正在努力探寻解决困难的方案。作为具有九十三年历史的音乐高等学府，上音主动作为、顾全大局，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推动云端艺考。在遵循音乐艺术人才培养和选拔规律，坚守公平公正底线的同时，上音将守好教育初心，做好兜底保障，坚决不落下一个有才华的“追梦人”。上音始终坚持把“追梦人”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和招生工作，及时调整考试科目和内容，希望能够缓解你们可能会出现的不安或焦虑等小情绪，给予你们信心与勇气。

正如梁启超先生所说：你们正处在“前途似海，狂飙猛进”之时，有无限的潜力与发展的可能。宅在家的日子，可能会打乱了原本的学习节奏和进度，暂时迷失了方向。希望你们能明白，党和国家以及社会都在热切关注着你们的学习和成长，愿你们能够宅家坚持锻炼、

梧桐引得上音来，
怎生负得当时约？

知遇在校园，
必“钟鼓乐之，

琴瑟友之，
天下公兮”。

愿少年在逆境中，
守望家国，

关照他人，
寻得自己。

而时光终会让你我相见。

致最美上音追梦人

合理饮食、缓解不安和焦虑情绪，尽快建立好适合自己的学习和生活节奏，维护好我们这得来不易的胜利形势；同时在此期间多多享受与家人相处的时间，珍惜与自己相处的机会，磨砺观望世界的眼光。这种理解和体会，将是你们人生难得的际遇。

作为未来的上音人，希望你们能够懂得回顾历史、理解生命与寄托希望。在追求艺术的过程中，将对历史、生命与未来的思考内化为艺术的血肉之躯，将这种带着人文精神的艺术作品带给更多的需要的人们。这正是上音“和毅庄诚”校训的内涵所在，是上音前辈们的期许，也是当代艺术青年的责任担当。愿你们谦和、刚毅、端庄、守信！

最后，祝未来的上音人，一切顺利！“来兮！有志勿相忘”！



2020年3月

梧桐引得上音来，
怎生负得当时约？
知遇在校园，
必“钟鼓乐之，
琴瑟友之，
天下公兮”。
愿少年在逆境中，
守望家国，
关照他人，
寻得自己。
而时光终会让你我相见。

目 录

一、招生专业、学制、名额.....	1
二、考试相关事宜.....	2
三、专业成绩要求.....	2
四、文化考试.....	2
五、录取原则.....	3
六、港澳地区、台湾省及华侨考生须知.....	3
七、优秀新生奖学金.....	4
八、其他事宜.....	4
九、招办联系方式.....	4
各专业（招考方向）考试科目与内容.....	5
招考方向：音乐学.....	5
招考方向：音乐教育.....	7
招考方向：乐器修造艺术.....	9
招考方向：作曲.....	10
招考方向：民族音乐作曲.....	11
招考方向：视唱练耳.....	13
招考方向：指挥.....	14
招考方向：歌剧音乐指导.....	15
招考方向：声乐演唱.....	16
招考方向：钢琴演奏.....	17
招考方向：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	18
招考方向：管弦乐器演奏.....	22
招考方向：中国乐器演奏.....	27
招考方向：音乐戏剧表演.....	28
招考方向：音乐设计与制作.....	29
招考方向：计算机音乐（上音—伯克利现代音乐院实验培养项目）.....	31
招考方向：多媒体艺术设计（中外合作项目）.....	33
招考方向：音乐与传媒（中外合作项目）.....	35
招考方向：数字媒体艺术.....	36
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8
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0

一、招生专业、学制、名额

音乐学（47名）

- ① 音乐学（五年制；15名）
- ② 音乐教育（四年制；30名）
- ③ 乐器修造艺术（四年制；2名）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22名）

- ① 作曲（五年制；15名）
- ② 民族音乐作曲（五年制；5名：民乐作曲、戏曲作曲）
- ③ 视唱练耳（四年制；2名）

音乐表演（260名）

- ① 指挥（五年制；7名）
- ② 歌剧音乐指导（五年制；2名）
- ③ 声乐演唱【五年制；35名：美声演唱20名（男女生各不少于6名）、民声演唱12名、少数民族演唱3名（限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等少数民族地区）】
- ④ 钢琴演奏（四年制；20名）
- ⑤ 现代器乐演奏（四年制；20名：爵士钢琴2名、爵士萨克斯2名、爵士小号/爵士长号3名、爵士吉他2名、爵士贝斯1名、管风琴2名、电子管风琴3名、手风琴3名、古典吉他2名）
- ⑥ 打击乐演奏（四年制；14名：西洋打击乐7名、中国打击乐5名、流行打击乐2名）
- ⑦ 管弦乐器演奏（四年制；88名：小提琴22名、中提琴11名、大提琴9名、低音提琴6名、竖琴2名、单簧管4名、双簧管4名、大管4名、长笛4名、萨克斯3名、小号6名、圆号6名、长号6名、大号1名）
- ⑧ 中国乐器演奏（四年制；54名：笛4名、笙3名、唢呐3名、管子/排箫1名、三弦1名、扬琴3名、柳琴2名、中阮4名、琵琶5名、箏4名、古琴2名、二胡14名、板胡1名、大提琴4名、低音提琴3名）
- ⑨ 音乐戏剧表演（四年制；20名：男女生各不少于8名）

录音艺术（78名）

- ① 音乐设计与制作（四年制；15名）
- ② 计算机音乐（四年制；上音-伯克利现代音乐院实验培养项目；3名）
- ③ 多媒体艺术设计（四年制；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50名）
- ④ 音乐与传媒（四年制；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10名）

数字媒体艺术（10名）

- ① 数字媒体艺术（四年制；10名）

注：

1. 我院艺术类专业均为全国统招，不作分省计划。
2. 在招生总计划数范围内，经院招生委员会批准，录取时可将部分专业（招考方向）未完成的招生计划数调剂至其他专业（招考方向）。
3. 爵士类乐器演奏及流行打击乐演奏方向新生入学后可选择参加“上音-伯克利现代音乐院”实验培养项目选拔。

二、考试相关事宜

1. 本次校考调整为远程初试和到校复试两轮，远程初试时间为2020年4月6日—4月26日，到校复试暂定于2020年文化高考后进行，具体时间另行公布。
2. 远程初试采用在线拍摄、提交考试视频的形式进行，具体远程初试须知及考试平台操作说明等相关材料将于4月6日在招办官网公布。
3. 复试名单暂定于5月中旬在招办官网公布。
4. 专业成绩暂定于到校复试结束一周后公布，考生可登录报考系统查询本人专业成绩、专业排名及各专业合格考生名单，并自行打印专业考试合格证（文考证）。
5. 学院根据专业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发放专业考试合格证，合格人数不超过各专业组招生计划数的1.5倍。

三、专业成绩要求

1. 专业成绩合格分数线为75分。音乐表演专业（指挥、歌剧音乐指导方向除外）的专业成绩为其到校复试专业能力测试成绩。音乐学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录音艺术专业、数字媒体艺术专业、音乐表演专业（限指挥、歌剧音乐指导方向）的专业成绩为其校考各科目加权成绩。
2. 音乐表演专业（指挥、歌剧音乐指导方向除外）的专业成绩排名在专业组招生计划数前50%（四舍五入）的考生，可享受专业基础科目（乐理、视唱练耳）成绩合格标准（乐理60分、视唱练耳50分）降低政策。降分额依据专业排名确定，两科目最高可共降50分（音乐戏剧表演方向可降25分），每一次降分额扣减2分。
3. 音乐学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录音艺术专业、数字媒体艺术专业、音乐表演专业（限指挥、歌剧音乐指导方向）的专业成绩排名在专业组招生计划数内的考生无校考科目单科成绩合格要求，排名在专业组招生计划数外的考生仍须符合各校考科目单科成绩合格要求。

四、文化考试

凡专业合格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至有关省（直辖市、自治区）招生办办理文化高考报考及志愿填报手续，按当地规定科目参加统一考试。我院文理兼收。考生高考外语语种不限，但入学后外语课程均使用英语教学。

五、录取原则

1. 专业成绩合格的考生须参加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高考）。我院作为教育部批准的独立设置本科艺术院校，自主划定高考文化课最低录取分数线。具体自划线说明将在招办官网公布。
2. 以下专业对考生高考外语单科有成绩合格要求（以150分满分计）：音乐学专业不低于60分，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录音艺术专业、数字媒体艺术专业不低于50分。上述各专业成绩排名在专业组招生计划数前50%（四舍五入，各组最多不超过20名）的考生，可享受高考外语成绩合格标准降低政策。降分额依据排名确定，最高可降20分，每一名次降分额扣减1分。
3. 音乐学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音乐表演专业按专业成绩由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
4. 录音艺术专业以折算总分（专业成绩和高考文化成绩各占90%和10%）由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折算公式如下：

$$\text{折算总分} = \left(\frac{\text{专业成绩}}{\text{专业满分}} \times 90\% + \frac{\text{高考文化成绩}}{\text{高考文化满分}} \times 10\% \right) \times 1000$$

5.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以折算总分（专业成绩和高考文化成绩各占80%和20%）由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折算公式如下：

$$\text{折算总分} = \left(\frac{\text{专业成绩}}{\text{专业满分}} \times 80\% + \frac{\text{高考文化成绩}}{\text{高考文化满分}} \times 20\% \right) \times 1000$$

6. 在各专业录取原则基础上，若遇专业成绩或“折算总分”相同且同分人数大于剩余计划数的，则依次、逐项比较专业成绩、高考文化成绩总分、语文、外语、数学单科成绩，择优录取。其中高考文化成绩总分折算成750分制。语文、外语、数学单科成绩均折算成150分制。

六、港澳地区、台湾省及华侨考生须知

1. 港澳台考生身份证件指港澳通行证、台胞证，华侨生身份证件指中国护照及所在国绿卡。
2. 港澳台侨考生可直接享受乐理、视唱练耳科目成绩合格标准降低政策，两科目可共降50分（音乐戏剧表演方向可降25分）。
3. 港澳台侨考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港澳地区、台湾省及华侨学生办公室规定的时间，自行至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生办公室、上海市高招办、厦门市高招办、香港考试局、澳门中国旅行社等地报名，参加统一文化课考试，简称“联招考试”。

七、优秀新生奖学金

为鼓励专业优秀拔尖的考生，特设优秀新生奖学金，最高奖励金额为人民币6万元/人。具体实施办法及评定要求详见《上海音乐学院本科“优秀新生奖学金”实施办法》。

八、其他事宜

1. 我院本科艺术类专业校考报名已截止，不接受补报名。
2. 声乐演唱方向的考生暂定到校复试期间进行身高和声带检查；音乐戏剧表演方向的考生暂定到校复试期间进行声带检查。
3. 到校复试时学院提供钢琴、竖琴（限管弦乐器演奏方向使用）、大型打击乐器（限打击乐演奏方向使用）、管风琴与电子管风琴（限现代器乐演奏方向使用），其余一律自备。
4. 入学后进行健康及身份复查，专业成绩复测。如发现不适合学习的疾病或有弄虚作假等作弊行为的、复测成绩有差异的，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随时发现随时处理。
5. 所有专业的学费收费标准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6. 学生毕业后按国家有关规定就业。
7. 本年度我院本科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的各项原则、要求及内容以此简章为准，原《2020年上海音乐学院本科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即行废止。

九、招办联系方式



上海市汾阳路20号，上海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邮编：200031



021-64316349，64376411



学校网址：<http://www.shcmusic.edu.cn>

招办网址：<http://jwc.shcmusic.edu.cn>



电子信箱：zb@shcmusic.edu.cn

疫情期间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咨询相关问题。

各专业（招考方向）考试科目与内容

招考方向 音乐学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音乐理论实践经验。掌握一定的音乐学基础知识，具备较好的理论思维能力和文字表述能力，并具备一定程度的乐器演奏能力，听音、节奏感和音乐记忆力，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能视唱一定难度的曲谱。能够通过聆听对音乐进行赏析阐释和审美评价。

考试内容

▲ 远程初试

乐器演奏或演唱2首，完整演奏或演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不要求背谱。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到校复试

1. 音乐学史论基础

音乐学史论基础包括：中国音乐史基础（要求熟悉古代乐律、乐种、乐器和古今著名音乐家及重要作品）、西方音乐史基础（要求熟悉西方巴洛克、古典主义、浪漫主义、20世纪初期重要作曲家、作品及体裁）、中国传统音乐基础（包括民歌、曲艺、戏曲音乐和民族器乐等知识）三个部分。考试三选二即自选其中两个部分内容作答。

（1）中国音乐史

- ① 古代乐器、器乐（如：贾湖骨笛、浙派古琴等）
- ② 古代乐谱、乐曲（如：白石道人歌曲、十面埋伏等）
- ③ 古代说唱、曲艺（如：成相、苏州弹词等）
- ④ 古代音乐歌舞、戏曲及作品（如：清商、霓裳羽衣曲，南戏、四大传奇等）
- ⑤ 古代乐论、乐书（如：乐记、陈旸乐书等）
- ⑥ 其它如古代乐律、音乐机构（备考时只要知道其出现于何时及与其相关的人即可，无需深入了解具体内容）
- ⑦ 近代专业音乐教育、创作、理论等代表人物（如：萧友梅、马思聪、王光祈等）
- ⑧ 近代音乐运动中的代表人物（如：沈心工、聂耳、冼星海等）
- ⑨ 近代歌舞音乐体裁、作品（如：儿童歌舞剧、白毛女等）
- ⑩ 近代声乐、器乐作品（如：送别、黄河大合唱，光明行、牧童短笛等）
- ⑪ 其它如近代传统音乐、流行歌曲的作品、社团、机构等（备考时只要知道其出现于何时及与其相关的人即可，无需深入了解具体内容）

参考书目：

- | | | | |
|--------------------|-----------|--------------|-------|
| 《中国古代音乐史简明教程》 | 赵维平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2015年 |
| 《中国音乐文化简史》 | 戴微 | 上海古籍出版社、中华书局 | 2010年 |
| 《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第二次修订版）》 | 汪毓和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2002年 |
| 《中国音乐简史》 | 陈应时、陈聆群主编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2006年 |

(2) 中国传统音乐

- ①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对象与范畴
- ② 传统民歌的体裁分类
- ③ 传统民歌不同体裁类别的代表曲目及艺术特征
- ④ 民歌不同歌种演唱的地域性、场所及功用特点
- ⑤ 中国传统器乐体裁类别的主要特色
- ⑥ 传统器乐独奏乐经典曲目的艺术特征

- ⑦ 丝竹、弦索乐与吹打乐乐种经典曲目的音乐特征
- ⑧ 曲艺音乐的体裁分类
- ⑨ 曲艺音乐不同曲种的音乐特点
- ⑩ 曲艺音乐唱腔、伴奏及表演的艺术特征
- ⑪ 戏曲音乐四大声腔的主要特色
- ⑫ 戏曲音乐不同声腔及剧种的艺术特色
- ⑬ 戏曲音乐代表性剧种经典唱段的艺术特征

参考书目:

《中国传统音乐导学》	黄允箴、王璨、郭树荟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6年
《中国传统音乐》	郭树荟主编, 刘红、郭树荟、张玄、江山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9年
《中国民间音乐概论》	江明惇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16年
《中国传统音乐概论》	袁静芳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2000年
《来自中国的声音·中国传统音乐概览》	郭树荟著, 李明月译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19年

(3) 西方音乐史

- ① 巴洛克时期音乐的特征
- ② 巴洛克时期宗教声乐体裁
- ③ 巴洛克时期的歌剧
- ④ 巴洛克时期的器乐音乐体裁
- ⑤ 巴赫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 ⑥ 亨德尔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 ⑦ 古典时期音乐的特征
- ⑧ 海顿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 ⑨ 莫扎特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 ⑩ 贝多芬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 ⑪ 浪漫主义时期的标题音乐
- ⑫ 浪漫主义时期的民族乐派音乐
- ⑬ 浪漫主义时期的钢琴音乐
- ⑭ 浪漫主义时期的歌剧
- ⑮ 浪漫主义时期的器乐音乐
- ⑯ 晚期浪漫主义音乐
- ⑰ 印象主义与德彪西

参考书目:

《西方音乐史简编》	沈旋等	上海音乐出版社 1999年
《西方音乐通史》	于润洋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03年
《西方音乐史导学》	沈旋、梁晴、王丹丹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9年
《西方音乐史习题集(修订版)》	王丹丹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6年第二版

2. 音乐听赏述评

- ① 选取最具代表性的中外经典音乐作品和耳熟能详的通俗作品, 对其具体音乐语言特征、声音、风格等诸要素进行评述; 对该音乐段落有适当的音乐本体分析, 能结合自身对于该音乐段落的感受进行表述, 也可与其他相关音乐作品或形式进行比较, 800字以上。
- ② 提交本人论述音乐的文章1-2篇, 每篇1000字以上。

3.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 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5. 面试

与音乐学相关知识问答。

报考要求：具备一定的音乐实践能力，有良好的音准、节奏感及音乐记忆力，较好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具备基本教育素养及良好的沟通力。

考试内容

▲ 远程初试

1. 器乐与声乐（以下1、2、3项任选一项）

（1）主报钢琴

钢琴：练习曲一首。

声乐：歌曲一首（限美声、民声唱法）。

（2）主报声乐

声乐：歌曲一首（限美声、民声唱法）。

钢琴：练习曲一首。

（3）主报钢琴以外的器乐

以下两项任选一项

①管弦乐器：练习曲一首。

②中国乐器：乐曲一首。

声乐：歌曲一首（限美声、民声唱法）。

注：①声乐演唱曲目须为独唱作品，且须背谱演唱，采用无伴奏形式，时长不超过5分钟。

②中外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艺术歌曲可按声部移调演唱。

③演唱开始前须报曲目名称及该曲目的调号，可在具有固定音高的乐器上演奏出所选曲目的第一个音以确定其音高。

④钢琴及其他乐器所演奏曲目须为独奏作品，钢琴须背谱演奏，其他乐器的背谱要求请参照相应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打击乐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 音乐教育素质测评（三选一）

（1）钢琴弹唱：自弹自唱自选曲目一首，须背谱弹唱，时长不超过5分钟。

（2）舞蹈：自选舞蹈表演片段，时长不超过2分钟。

（3）第二乐器演奏：乐曲一首，所选曲目须为独奏作品，且须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

注：主报钢琴以外的器乐，音乐教育素质测评科目自动被认定为选择第二乐器演奏（钢琴），不得选择钢琴弹唱或舞蹈。

拍摄要求：

①钢琴弹唱：横屏侧面拍摄，录制过程中须确保考生的手部、脸部和键盘清晰可见。

②舞蹈：横屏正面全身拍摄，录制中考生可选用音乐伴奏，但须确保考生的身体和脸部清晰可见。

③第二乐器演奏：参照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音乐综合素质测评 (以下1、2、3项任选一项)

(1) 主报钢琴

钢琴: 自选作品一首。

声乐: 自选作品一首 (限美声、民声唱法)。

视奏: 现场抽考钢琴视奏作品一首。

口试: 以现场抽选的教育或音乐类相关命题作即兴演讲, 并回答相关问题。

(2) 主报声乐

声乐: 自选作品一首 (限美声、民声唱法)。

钢琴: 自选作品一首。

视奏: 现场抽考钢琴视奏作品一首。

口试: 以现场抽选的教育或音乐类相关命题作即兴演讲, 并回答相关问题。

(3) 主报钢琴以外的器乐

以下两项任选一项

①管弦乐器: 自选作品一首。

②中国乐器: 自选作品一首。

声乐: 自选作品一首 (限美声、民声唱法)。

视奏: 现场抽考钢琴视奏作品一首。

口试: 以现场抽选的教育或音乐类相关命题作即兴演讲, 并回答相关问题。

注: ①复试曲目不得与初试所选曲目重复。

②声乐演唱曲目须为独唱作品, 且须背谱演唱。

③声乐演唱不得自带伴奏人员, 但须自备伴奏谱 (五线谱)。

④中外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 艺术歌曲可按声部移调演唱。

⑤钢琴及其他乐器所演奏曲目须为独奏作品, 钢琴须背谱演奏, 其他乐器的背谱要求请参照相应乐器演奏招考方向。

2.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 (专业基础科目) 考纲”。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 (专业基础科目) 考纲”。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提琴演奏技术和手工艺基础（刨、锯的技术），并具备一定的数理化基础。基本掌握乐理知识，具有一定程度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提琴演奏

自选练习曲、乐曲各一首，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手工艺基础

刨、锯的技术（可带自制琴）。

2.数理化基础

3.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音乐创作实践经验。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听音、节奏感和音乐记忆力好，掌握一定的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和声与变音体系和声中的离调及近关系转调），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一种中外乐器并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乐器演奏（钢琴）

- (1) 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车尔尼299以上。
- (2) 复调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巴赫三部创意曲以上。
- (3) 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快板乐章或相当程度的中外乐曲一首。

注：①须背谱演奏，每首曲目间隔不超过30秒，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

②练习曲时长在四分钟以内的须完整演奏，超过四分钟的须演奏整首曲目的三分之二以上。

③复调作品需完整演奏，如演奏巴赫《平均律》则只须演奏赋格部分。

④乐曲必须演奏整首曲目的三分之二以上，如演奏“奏鸣曲”类作品，可不演奏再现部。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乐理与和声

-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旋律与歌曲写作

旋律写作：按指定的音乐材料（动机、乐句、音列、节奏型）写作一条特性不同、风格不同的单声部器乐化旋律。

歌曲写作：按指定的歌词及音乐主题材料（动机或乐句），为人声与钢琴写作一首完整的艺术歌曲（声种自定）。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器乐曲写作

按指定的音乐材料（动机、乐句、音列、节奏型）写作一首完整的钢琴小品。

5.面试

- (1) 提交本人作品1—2首。
- (2) 用指定的民歌或音乐主题在钢琴上即兴演奏。
- (3) 演唱自选民歌或戏曲片段。
- (4) 与专业相关的知识问答。

报考要求：具备一定的音乐创作、特别是旋律写作的基础；具有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知识和视唱有一定难度的曲谱，掌握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和声与变音体系中的离调及近关系转调）；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能够演奏有一定难度的钢琴作品或具备演奏民族乐器的能力。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钢琴或民族乐器演奏

演奏自选曲目一首，须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及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歌曲演唱

演唱自选曲目一首，风格不限，须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乐理与和声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歌曲与民族器乐曲写作

(1) 按指定歌词创作歌曲，自定声种、曲式和长度，记谱规范，风格不限。

(2) 将指定的音乐主题发展成一个完整的乐段，记谱规范，器乐化特征明显。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面试

民族音乐及相关音乐知识问答。可加试中国乐器演奏。

参考书目

《民族音乐概论》	中国音乐研究所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民间音乐概论》	江明惇	上海音乐出版社
《戏曲音乐概论》	武俊达	文化艺术出版社
《民族器乐》	袁静芳	人民音乐出版社
《传统民族器乐曲赏析》	李民雄	人民音乐出版社
《曲艺音乐概论》	于林青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音乐结构分析概论》	李吉提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戏曲舞台艺术创作规律》	胡芝风	文化艺术出版社

报考要求：具备一定的音乐创作、特别是旋律写作的基础；具有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知识和视唱有一定难度的曲谱；掌握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和声与变音体系中的离调及近关系转调）；熟悉、了解中国主要戏曲（如京剧）的特点、写作风格，掌握戏曲常识，能够演奏有一定难度的钢琴作品或具备演奏民族乐器的能力。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 钢琴演奏或民族乐器演奏

演奏自选曲目一首，须背谱演奏，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及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 歌曲演唱

演唱自选曲目一首，风格不限，须背谱演唱，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 乐理与和声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 唱段及民族器乐曲写作

(1) 按照指定的唱词设计一戏曲唱段（剧种不限，如京剧、昆剧、越剧、黄梅戏等），记谱规范，结构正确。

(2) 将提供的戏曲音乐风格主题发展成一个完整乐段，记谱规范，风格准确。

3. 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试大纲。

4. 面试

民族音乐及相关音乐知识问答。可加试中国乐器演奏。

参考书目

《民族音乐概论》	中国音乐研究所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民间音乐概论》	江明惇	上海音乐出版社
《戏曲音乐概论》	武俊达	文化艺术出版社
《民族器乐》	袁静芳	人民音乐出版社
《传统民族器乐曲赏析》	李民雄	人民音乐出版社
《曲艺音乐概论》	于林肯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音乐结构分析概论》	李吉提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戏曲舞台艺术创作规律》	胡芝风	文化艺术出版社

报考要求：具有良好的音乐听觉能力与视唱能力，能熟练地记写较复杂的单声部、多声部旋律及调内和弦连接，弹唱有相当难度的曲谱，并具有初步的和声知识与作曲技能，能演奏钢琴并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乐器演奏（钢琴）

- (1) 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车尔尼299以上。
- (2) 复调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巴赫三部创意曲以上。
- (3) 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快板乐章或相当程度的中外乐曲一首。

注：①须背谱演奏，每首曲目间隔不超过30秒，总时长不超过12分钟。

②练习曲时长在四分钟以内的须完整演奏，超过四分钟的须演奏整首曲目的三分之二以上。

③复调作品需完整演奏，如演奏巴赫《平均律》则只须演奏赋格部分。

④乐曲必须演奏整首曲目的三分之二以上，如演奏“奏鸣曲”类作品，可不演奏再现部。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乐理与和声

-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歌曲与旋律写作

(1) 按指定歌词创作一首歌曲（声种自定，带钢琴前奏及部分伴奏，曲式、长度、风格不限，可配以和弦标记或局部的和音声部）。

(2) 按指定主题材料如动机或乐句写作一条单声部器乐化的旋律，曲式、长度、风格不限。

3.练耳笔试

(1) 听辨和弦：三和弦与属七、减七、小七、减小七和弦原转位，包括密集、开放排列。

(2) 听写和弦连接：三升降内大小调，包括密集、开放排列。

(3) 听写旋律：四升降内大小调，包括单声部旋律与双声部旋律。

4.视唱及面试

(1) 视唱：四升降内大小调，及高音、低音、中音、次中音混合谱表。

(2) 两声部：弹一声部唱一声部。

(3) 带伴奏视唱曲弹唱。

(4) 演唱歌曲一首。

报考要求：具有较强的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视奏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并有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和声与变音体系和声中的离调及近关系转调）；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钢琴演奏和声乐演唱必须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声乐演唱

演唱自选声乐作品一首，须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6分钟。

选曲范围：（1）高等师范院校教材《声乐曲选集：中国作品1》，人民音乐出版社。

（2）尚家骧编译《意大利歌曲集》，人民音乐出版社。

拍摄要求：着正装，其他要求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钢琴演奏

练习曲（肖邦练习曲及以上程度）、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各一首，可加试钢琴之外的其他乐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30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演奏顺序为练习曲、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加试其他乐器（如有），其他要求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指挥

（1）指挥指定作品一首（考前一天发谱）。

（2）指挥自选合唱作品一首。

（3）指挥自选管弦乐作品（含民族管弦乐作品）一首。

2.乐理与和声

（1）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综合能力测试

钢琴视奏及视听、自由问答。

报考要求：具有较强的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视奏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并有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和声与变音体系和声中的离调及近关系转调）；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钢琴演奏和声乐演唱必须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声乐演唱

演唱自选声乐作品一首，须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6分钟。

选曲范围：（1）高等师范院校教材《声乐曲选集：中国作品1》，人民音乐出版社。

（2）尚家骧编译《意大利歌曲集》，人民音乐出版社。

拍摄要求：着正装，其他要求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钢琴演奏

练习曲（肖邦练习曲及以上程度）、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各一首。可加试钢琴之外的其他乐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30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演奏顺序为练习曲、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加试其他乐器（如有），其他要求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3.艺术歌曲弹唱

弹唱自选中外艺术歌曲一首，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竖屏全身拍摄，保持手指演奏动作清晰。

▲到校复试

1.歌剧片段弹唱

（1）弹唱自选外国歌剧片段一首（须演唱原文）。

（2）弹唱指定外国歌剧片段一首（考前一天发谱）。

2.乐理与和声

（1）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离调模进及近关系转调。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综合能力测试

钢琴视奏及视听、自由问答。

报考要求：1. 身心健康，身材匀称，五官端正，男生身高不得低于170厘米，女生身高不得低于160厘米（专业成绩前三名者及少数民族声乐演唱专业考生，身高标准可适当放宽）。2. 有较好的音乐基础（能视唱五线谱，懂得和掌握基本的乐理知识），有钢琴或其它乐器演奏基础，口齿清楚，普通话标准，嗓音条件符合专业培养要求。3. 能较完整地演唱中外艺术歌曲和歌剧选段，具备良好的演唱气质和歌唱素养，音准、节奏感、语言感、音乐感好，音乐记忆力强，歌唱发声方法基本正确。

考试内容

▲ 备考要求

美声演唱：备考歌曲六首，三首中国歌曲（可以是“五四运动”以来创作的歌曲或民歌）、三首外国歌曲（可以是艺术歌曲或歌剧咏叹调）。

民声演唱：备考歌曲六首，民歌、改编民歌、中国歌剧选段、戏曲或改编戏曲、创作风格的中国歌曲，每类至少一首。

少数民族声乐演唱：备考歌曲六首，民歌、改编民歌、中国歌剧选段、戏曲或改编戏曲、创作风格的中国歌曲，每类至少一首。

▲ 远程初试

注：演唱开始前须报曲目名称及该曲目的调号，可在具有固定音高的乐器上演奏出所选曲目的第一个音以确定其音高。

1. 美声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中外歌曲各一首，须背谱演唱，总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正面全身拍摄，采用无伴奏形式。

2. 民声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风格不同的曲目，须背谱演唱，总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正面全身拍摄，采用无伴奏形式。

3. 少数民族声乐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风格不同的曲目，要求其中一首必须是本民族歌曲，须背谱演唱，总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着本民族服装，竖屏正面全身拍摄，采用无伴奏形式。

▲ 到校复试

复试不得重复初试考试曲目，自选曲目不得重复抽考曲目。

1. 专业能力测试

(1) 美声演唱：现场抽考备考歌曲中的中外歌曲各一首，须带伴奏、背谱演唱。

(2) 民声演唱：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曲目，自选一首，现场抽考一首，须带伴奏、背谱演唱。

(3) 少数民族声乐演唱：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曲目，自选本民族歌曲一首，现场抽考一首，须带伴奏、背谱演唱。

2. 乐理：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 视唱练耳：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热爱音乐，品学兼优。具备学习钢琴的基本条件，掌握一定程度的视唱练耳、和声、乐理及室内乐知识。具有相当于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钢琴演奏程度，能够较好地掌握练习曲的技术标准和中外经典作品的音乐风格。

考试内容

初试、复试曲目必须是钢琴独奏作品，且须背谱演奏。

▲远程初试

1.肖邦练习曲一首（作品10之3、作品10之6、作品10之9或作品25之7除外）。

2.练习曲一首

从下列作曲家的练习曲中任选一首：李斯特、拉赫玛尼诺夫、斯克里亚宾、里盖蒂、巴托克、斯特拉文斯基、德彪西或肖邦。肖邦练习曲不得选作品10之3、作品10之6、作品10之9或作品25之7，且不得与第一首肖邦练习曲重复。

3.巴赫十二平均律一组（前奏曲与赋格）。

注：总时长不超过20分钟。

拍摄要求：①可用立式钢琴或三角钢琴演奏。

②横屏或竖屏皆可，推荐横屏。

③须连续录制所有曲目，曲目之间停顿时间不超过30秒。

④全身拍摄，且须包含琴凳、踏板。全程清晰展示脸部、手臂、手部和脚部的动作。

▲到校复试

1.专业能力测试

(1) 重复演奏初试的肖邦练习曲一首。

(2) 自选古典奏鸣曲的一个“奏鸣曲式”乐章（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

(3) 自选中型乐曲一首（组）（须7分钟以上）。

(4) 视奏钢琴作品一首。

2.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具有相当于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现代器乐打击乐演奏程度，能较好地把握练习曲和中外经典作品的演奏水准。音乐表现和演奏方法基本正确，并具备学习该专业乐器的基本条件；基本掌握乐理知识，具有一定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身材、手、指、齿、唇等适合所学乐器的要求。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管风琴、电子管风琴、爵士钢琴、手风琴（背谱演奏）

(1) 复调作品一首，乐曲一首，两首总演奏时间不超过8分钟。爵士钢琴考试乐曲可用伴奏带。

(2) 爵士钢琴另须加试音阶与音型。F大调音阶与g爵士旋律小调音阶，F减音阶、F变化(Alt)音阶与F增音阶三种音阶的音型模进。

(3) 报考管风琴专业的考生，可用钢琴完成考试项目。

①巴赫平均律一组前奏曲与赋格。

②自选古典奏鸣曲的一个“奏鸣曲式”快板乐章（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

注：管风琴、电子管风琴、手风琴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爵士钢琴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

①管风琴、电子管风琴，竖屏全身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脚部演奏动作清晰。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②爵士钢琴，竖屏侧面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③手风琴，横屏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2.古典吉他（背谱演奏）

(1)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巴赫：前奏曲BWV1006a（选自第四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前奏曲BWV996（选自第一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吉格（Gigue和Double）BWV997（选自第二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前奏曲BWV1012（选自第六号大提琴组曲）。

(2)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维拉罗伯斯：练习曲第一号。

汤斯曼：船歌（选自CAVATINA）。

泰雷加：华丽练习曲。

普霍尔：大黄蜂练习曲。

注：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

拍摄要求：横屏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吉他全指板、琴身可见。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3.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吉他、爵士贝斯

(1) 爵士萨克斯：Ab大调、f爵士旋律小调音阶，D7减音阶、E7变化(Alt)音阶及E增音阶三种音阶的音型模进。

(2) 爵士吉他：A大调与c爵士旋律小调音阶，B7减音阶、F#7变化(Alt)音阶与E增音阶三种音阶的音型模进。

(3) 爵士小号：A大调、a和声小调与a爵士旋律小调音阶，B减七和弦的音型模进。

(4) 爵士长号：降A大调与f和声小调音阶，减七和弦的音型模进。

(5) 爵士贝斯：A大调与c旋律小调音阶，两个八度上下行；D属七和弦分解琶音两个八度上下行。

(6) 练习曲一首，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不要求背谱。(乐曲可用钢琴伴奏或伴奏带)

注：音阶、音型模进等须背谱演奏。

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

①爵士萨克斯，竖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口形与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②爵士小号、爵士长号，横屏半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口形与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③爵士贝斯、爵士吉他，横屏半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贝斯或吉他全指板、琴身可见。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贝斯或吉他音箱音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4.西洋打击乐

1.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2.键盘类打击乐：乐曲或练习曲一首，须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

注：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键盘类演奏需正面录制。

5.中国打击乐

1.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2.大鼓、排鼓或板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须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

注：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大鼓、排鼓、板鼓演奏需正面录制。

6.流行打击乐

1.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2.爵士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6分钟。

注：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爵士鼓演奏建议左侧录制，如有伴奏请保持爵士鼓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到校复试

1.专业能力测试

(1) 管风琴、电子管风琴、爵士钢琴、手风琴（背谱演奏）

①练习曲或技巧性作品一首，乐曲一首，两首总演奏时间不超过10分钟。爵士钢琴考试乐曲可用伴奏带。

②视奏乐曲片段（考前一天发谱）。

③**爵士钢琴专业**需考爵士节奏模唱（现场发谱）。

④**报考管风琴专业**的考生，可用钢琴完成考试项目。

A从李斯特、拉赫马尼诺夫、肖邦、斯科里亚宾、里盖蒂、巴托克、斯特拉文斯基、德彪西等作曲家的练习曲中任选一首。

B浪漫主义或二十世纪中期之前作品一首。

考试用琴：A管风琴：Content 346R, Johannus 170。

B电子管风琴：Yamaha ELS02C。Ringway RS1000E。

(2) 古典吉他（背谱演奏）

①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帕格尼尼：奏鸣曲Op.3 No.6（巴鲁耶克编曲）。

索尔：西班牙福利亚变奏曲与小步舞曲，op15a。

朱利亚尼：西班牙福利亚主题与变奏曲，op45。

阿瓜多：A小调回旋曲Op.2 No.2。

②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巴里奥斯：大教堂第二、三乐章。

迪安斯：天秤座小奏鸣曲第二、三乐章。

泰德斯科：塔兰泰拉舞曲。

安东尼奥·何塞：奏鸣曲第三、四乐章。

③视奏（三升三降内，现场发谱）。

(3) 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吉他、爵士贝斯

①乐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②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不要求背谱，不得重复初试曲目。

③视奏爵士乐曲一首（现场发谱，爵士管乐与爵士吉他需作即兴演奏）。

④爵士节奏模唱（现场发谱）。

注：①乐曲可用钢琴伴奏或伴奏带。

②爵士吉他、爵士贝斯专业每首曲子不超过5分钟。

(4) 西洋打击乐

①军鼓：德里克鲁斯（Delecluse）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②键盘类打击乐：乐曲或练习曲一首，须背谱演奏。

③视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④可选择加试定音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5) 中国打击乐

- ①军鼓：德里克鲁斯 (Delecluse) 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 ②大鼓、排鼓或板鼓：乐曲一首，须背谱演奏。
- ③视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 ④可选择加试键盘类打击乐，须背谱演奏。

(6) 流行打击乐

- ①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 ②爵士鼓：乐曲一首，不要求背谱。
- ③视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 ④可选择加试键盘类打击乐，须背谱演奏。

2.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具有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管弦乐器演奏程度，达到较好地把握练习曲和中外经典作品的演奏水准，表演和演奏方法正确；具有一定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掌握乐理基本知识，生理适合所学专业的要求，具备学习所报考专业乐器的基本条件。报考小提琴演奏的考生可兼报中提琴演奏。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小提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三个八度或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琶音、双音音阶（三、六、八、十度和换指八度）。

(2) 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程度不低于罗德练习曲）。

(3) 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中慢乐章一首。

(4) 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中型炫技性乐曲一首。

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3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罗德、顿特（作品35号）、帕格尼尼（作品1号）、维尼亚夫斯基（作品18、10号）等。

乐曲：参考国际小提琴比赛协奏曲及炫技性乐曲曲目。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琴弓清晰入镜，须清楚展示左右手演奏动作，采用无伴奏形式，定音要求A=442。

2.中提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琶音及双音音阶（三、六、八、十度和换指八度）。

(2) 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程度不低于罗德或康帕诺里中提琴练习曲）。

(3) 任选一首巴赫六首无伴奏组曲中的萨拉班德舞曲。

(4) 中提琴协奏曲斯塔米兹D大调协奏曲；霍夫曼斯特D大调协奏曲或二十世纪以后中提琴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及华彩或二、三乐章。

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3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顿特、维约、鲁卡斯、罗德等。

乐曲：参考国际中提琴比赛协奏曲曲目。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琴弓清晰入镜，须清楚展示左右手演奏动作，采用无伴奏形式，定音要求A=442。

3.大提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和琶音，三个八度的双音音阶（三、六、八度）。

(2)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波帕尔练习曲）。

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波帕尔、皮亚蒂等。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需保持手指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4.低音提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的三个八度音阶，以四分音符等于120 速度连弓演奏，七组琶音连弓演奏。

(2)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赫拉伯86首）。

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赫拉伯、斯托尔奇、西曼德尔等。

小型乐曲：马切罗奏鸣曲两个乐章、刘庄浪漫曲等。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需包括演奏者本人和完整有效弦长，采用无伴奏形式。

5.竖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的音阶、琶音。

(2)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布佐利（Pozzoli）《中等难度练习曲》第十条。

注：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波佐利、博赫萨50条。

小型乐曲：不同风格的乐曲二首，相当于皮埃内即兴曲、亨德尔协奏曲程度。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需保持手指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6.长笛演奏

(1) 自选大、小调音阶、琶音一组，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2) 技巧性、音乐性高级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7.双簧管演奏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2) 自选费林48首练习曲，单、双连号（慢、快）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8.单簧管演奏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9.大管演奏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程度不低于米尔德音乐会练习曲Op26）。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0.萨克斯演奏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1.小号演奏

-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程度不低于布尔姆62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布尔姆62首、夏里尔、阿尔本特性练习曲。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2.圆号演奏

-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程度不低于嘎莱第一、二册）。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柯普拉许60首、牟勒、嘎莱第一、二册。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3.长号演奏

-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罗切特长号旋律练习120首、希蒙·亨利40首、布莱格31首。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4.低音长号演奏

-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拉秋特120首（低音长号版）、艾伦·奥斯特兰德、博力斯·格林格力。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15.大号演奏

- (1)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 (2)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参考曲目：

练习曲：拉秋特120首（大号版）、瓦西里列夫24首、布拉热维奇70首。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全身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到校复试

注：①考生不得选择无伴奏乐曲（弦乐的巴赫无伴奏作品除外）。

②所有管弦乐器复试均须现场视奏指定谱例一首。

③弦乐须背谱演奏（视奏除外），管乐不要求背谱。

1.专业能力测试

(1) 小提琴演奏

到校复试要求同初试。

(2) 中提琴演奏

到校复试要求同初试。

(3) 大提琴演奏

大型协奏曲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艾尔加协奏曲需演奏一、二乐章或者第四乐章；洛可可主题变奏曲需演奏主题和一、二、三、七变奏）。

任何形式的大型乐曲一首。曲目的选择须兼顾技巧性和音乐性。

(4) 低音提琴演奏

一首小型乐曲和任何大型协奏曲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长度不能短于狄特斯朵夫协奏曲第一乐章）。

(5) 竖琴演奏

两首不同风格的作品，难度相当于盖比尔·皮尔耐（Gabriel Pierre）的随想曲。

(6) 长笛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一组，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7) 双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8) 单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9) 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0) 萨克斯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1) 小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2) 圆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3) 长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4) 低音长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15) 大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2.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具有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中国乐器演奏程度、水准；能较好地把握各种不同乐曲的演奏风格及基本技巧，能较好地表现音乐内涵；演奏方法正确、规范，并具备乐器演奏的基本生理要求和条件；掌握基础乐理知识，能较熟练地视奏五线谱。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 (1) 背谱演奏自选曲目两首，每首曲目演奏时间不超过5分钟，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 (2) 大提琴、低音提琴背谱演奏练习曲一首、中国乐曲一首，每首演奏时间不超过5分钟，总时长不超过10分钟。

拍摄要求：大提琴、低音提琴参照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拍摄要求；古筝、古琴、扬琴横屏半身拍摄，拍摄角度平视；其他乐器竖屏近景全身拍摄。拍摄过程中保持双手手指演奏动作清晰，采用无伴奏形式。

▲到校复试

1.专业能力测试

- (1) 自备乐曲两首（不得重复初试曲目），现场抽考其中一首演奏，演奏时间不超过6分钟。
- (2) 现场视奏指定五线谱乐曲一段，视奏时间约2分钟。

2.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有良好的嗓音条件，能完整演唱中外歌曲或民歌，歌唱发声方法正确，音乐感好；形体协调，有一定的舞蹈基础；口齿清楚，普通话标准，并具有一定的演说能力；身材、形象适合于戏剧表演，具有乐理和视唱五线谱的基础；有一定的外语能力及特长。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1.歌曲演唱

自选演唱中外歌曲各一首，须有一首为音乐剧选段，中外歌曲必须背谱原文演唱，采用无伴奏形式，每首歌曲时长不超过2分30秒，总时长不超过5分钟。

注：演唱开始前须报曲目名称及该曲目的调号，可在具有固定音高的乐器上演奏出所选曲目的第一个音以确定其音高。

拍摄要求：正面全身拍摄，可根据演唱曲目情景，稍作身体转动。

2.朗诵

用普通话表演朗诵一段，脱稿朗诵，时长不得超过1分30秒。

拍摄要求：横屏全身拍摄，画面背景干净，不得出现杂物。录制过程中，如有动作表演或身体移动，请注意协调好远近距离的比例，确保脸、手、脚等部位在画面拍摄范围内。

3.舞蹈

表演自选舞蹈片段，时长不得超过1分30秒。

拍摄要求：横屏全身拍摄，录制全程考生脸部、手部、脚部不得离开画面。注意录制时要有一定空间感，协调好远近距离的比例，以免漏掉移动时舞姿的展示。

▲到校复试

1.专业能力测试

(1) 歌曲演唱

①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一首（中外歌曲及风格不限，外国歌曲必须背谱原文演唱）。

②现场抽考一首。

注：①复试须填报四首曲目（两首中国歌曲两首外国歌曲）。

②复试不得重复初试考试曲目，自选曲目不得重复抽考曲目。

③两首歌曲演唱曲目总时长不超过5分钟。

(2) 舞蹈

自备舞蹈片段或个人技巧展示，时长不得超过1分30秒。

(3) 表演

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进行即兴表演。

(4) 面试

①特长展示。

②音乐戏剧相关知识问答。

2.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报考要求：有良好的音乐听觉、节奏感、音乐记忆力及音乐音响评鉴能力；熟练掌握乐理基本知识，能够视唱（奏）一定难度的五线谱；有音乐音响与音乐科技的常识，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及离调）以及一定的作曲能力（歌曲与伴奏写作、单声部旋律发展）；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乐器并具有一定的即兴演奏能力。

考试内容

▲ 远程初试

1. 乐器演奏

可选择钢琴或其它任意一件乐器演奏，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7分钟。

①钢琴：一首练习曲，一首奏鸣曲或其他类型乐曲。

②其它乐器演奏：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 歌曲、戏曲演唱或弹唱。

自选一首歌曲或戏曲演唱或弹唱，须背谱演唱或弹唱，时长不超过3分钟。

拍摄要求：弹唱参照音乐教育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歌曲、戏曲演唱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到校复试

1. 乐理与和声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及离调模进。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 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 歌曲与旋律写作

(1) 根据卷面所提供的歌词和旋律续写一首完整的歌曲，可加钢琴前奏。另需完成某一段落的钢琴伴奏（不少于8小节），结构与长度不限，全曲需配以和弦标记。

(2) 按指定主题材料（动机或乐句）写作一首完整的单声部器乐化乐曲，结构与长度不限。

4. 综合能力测试

(1) 音乐音响听辨：听辨有关中外乐器、名家名曲、音乐风格、音乐表达、音响分辨等。

(2) 即兴作曲演奏（现场选题）。

按指定音乐素材如主题、旋律、和声序进、音乐意境等，用钢琴或其他乐器即兴演奏一首较为完整的器乐小品，时间长度约为60秒-90秒。

(3) 音乐听觉测试：视唱，单音、音程、和弦组及短旋律模唱。

(4) 音乐常识问答。现场抽4题作答。其中音乐音响听辨简答题2题，内容为听觉记忆与模仿、音乐风格与常识等；音乐音响常识1题、电脑与科技综合常识1题，内容为有关作曲家和名曲，常见音乐表演形式、中西乐器和民族音乐常识，计算机与MIDI系统、电学与声学入门常识等。

参考书目

- | | | |
|---------------------------|------------|----------|
| 《乐声的奥秘》 | 梁广程编著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 《和声学教程》 | 斯波索宾等合著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 《音乐基本素养考级》上、下册，重点：第四-第八部分 | | 中国音乐家出版社 |
| 《青少年学电脑音乐》 | 葛世杰 曾丽明 编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 《和声学教程》 | 桑桐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报考要求：有良好的音乐听觉、节奏感及音乐音响评鉴能力；熟练掌握乐理基本知识，能够视唱（奏）一定难度的五线谱；有音乐音响与音乐科技的常识，和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及离调）以及一定的作曲能力（歌曲与伴奏写作、单声部旋律发展）；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乐器并具有一定的即兴演奏能力；具备基本的英文口语交流能力。

考试内容

▲ 远程初试

1. 乐器演奏

可选择钢琴或其它任意一件乐器演奏，须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7分钟。

①钢琴：一首练习曲，一首奏鸣曲或其他类型乐曲。

②其它乐器演奏：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拍摄要求：参照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2. 歌曲、戏曲演唱或弹唱。

自选一首歌曲或戏曲演唱或弹唱，须背谱演唱或弹唱，时长不超过3分钟。

拍摄要求：弹唱参照音乐教育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第7页。歌曲、戏曲演唱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到校复试

1. 乐理与和声

(1) 乐理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2) 和声

考试内容：①自然音体系。②变音体系中的离调及离调模进。

考试形式：书面写作题，完成8小节左右的高音题。

参考书目：①斯波索宾等《和声学教程》 ②桑桐《和声学教程》

2. 视唱练耳：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3. 歌曲与旋律写作

(1) 根据卷面所提供的歌词和旋律，续写一首完整的歌曲，可加钢琴前奏。另需完成某一段落的钢琴伴奏（不少于8小节），结构与长度不限，全曲需配以和弦标记。

(2) 按指定主题材料（动机或乐句）写作一首完整的单声部器乐化乐曲，结构与长度不限。

4. 综合能力测试

(1) 音乐音响听辨：听辨有关中外乐器、名家名曲、音乐风格、音乐表达、音响分辨等。

(2) 即兴作曲演奏（现场选题）。

按指定音乐素材如主题、旋律、和声序进、音乐意境等，用钢琴或其他乐器即兴演奏一首较为完整的器乐小品，时间长度约为60秒-90秒。

(3) 音乐听觉测试：视唱，单音、音程、和弦组及短旋律模唱。

(4) 音乐常识问答。现场抽4题作答。其中音乐音响听辨简答题2题，内容为听觉记忆与模仿、音乐风格与常识等；音乐音响常识1题、电脑与科技综合常识1题，内容为有关作曲家和名曲，常见音乐表演形式、中西乐器和民族音乐常识，计算机与MIDI系统、电学与声学入门常识等。

参考书目

- | | | |
|---------------------------|------------|----------|
| 《乐声的奥秘》 | 梁广程编著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 《和声学教程》 | 斯波索宾等合著 | 人民音乐出版社 |
| 《音乐基本素养考级》上、下册，重点：第四-第八部分 | | 中国音乐家出版社 |
| 《青少年学电脑音乐》 | 葛世杰 曾丽明 编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 《和声学教程》 | 桑桐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报考要求：具有良好的艺术设计与绘画功底，有相关美术创作和创意发展能力，掌握相关媒体综合知识，有一定的乐器演奏或演唱能力更佳，无色盲及色弱。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才艺展示

自选演奏、演唱、舞蹈、朗诵等其中一种形式进行才艺展示。演奏、演唱不要求背谱，采用无伴奏形式。舞蹈、朗诵可用伴奏，注意朗诵时，人声和伴奏的音量平衡。

注：时长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音乐戏剧表演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素描

- (1) 内容：人物加道具。
- (2) 表现由考场提供的图片或相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
- (3) 考试要求：①比例准确、动态特征鲜明，构图合理；
②主次分明，层次丰富，能够较深入地刻画主体对象的细节。
- (4)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①纸张（4开，考场提供）；
②铅笔、炭笔、木炭条、炭棒均可（考生自带）；
③4开的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2.色彩

- (1) 内容：色彩静物。
- (2) 按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用色彩写生的形式与方法表现。
- (3) 考试要求：①构图完整，造型准确，层次丰富；
②色彩关系和谐，色调感强；
③刻画充分，色彩与形体结合紧密；
④体积感，空间感，整体感强；
⑤笔触生动，富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 (4)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①纸张（4开，考场提供）；
②水粉或水彩均可（考生自带）；
③4开的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3.创意设计

- (1) 根据试题所规定的主题内容，恰当运用图形、色彩、文字等元素及装饰变形手法表达创意，呈现出完整的设计作品。尺寸：30cm×30cm；色彩不限。
- (2) 考试要求：创意独特，造型能力强，构图巧妙。画面层次丰富，色调统一且有视觉冲击力。
- (3)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①纸张（4开，考场提供）；
②水粉颜料、铅笔、尺、圆规等（考生自带）；
③4开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4.音乐与美术基础史论常识

- (1) 音乐基础史论：乐理基础常识和各个历史时期的音乐风格流派、音乐家和主要代表作品。
- (2) 美术基础史论：各个历史时期的美术风格流派、画家及其主要代表作品。

参考书目

《新编通俗基本乐理》	李重光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04年
《中西方音乐史考试纲要（第二版）》	田可文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3年
《听音乐：音乐欣赏教程（全彩插图第11版）》	[美]罗杰·凯密恩著/韩应潮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8年
《美术欣赏（第3版）》	易镜荣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6年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音乐创作实践经验。听音、节奏感和音乐记忆好，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具备一定的和声学知识（离调）与音乐创作能力，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一种中外乐器，有绘画基础更佳。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才艺展示

(1) 器乐演奏

自选各类器乐独奏作品一首，采用无伴奏形式，须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3分钟。

(2) 清唱或弹唱

自选一首曲目进行清唱或弹唱，采用无伴奏形式，须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2分钟。

总时长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演奏、演唱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弹唱参照音乐教育招考方向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音乐造型基础理论

- (1) 简单声学与律学常识，标准记谱法、音乐术语。
- (2) 复杂节拍与时值组合。
- (3) 各类调式辨识、移调。
- (4) 和声：旋律题，8-12小节，范围至重属和弦离调。
- (5) 数字音频与数字媒体艺术常识。

2.旋律与歌曲写作

(1) 形式：根据给定动机、主题进行单声部旋律发展，完成一个完整的段落（16-30小节之间）；根据给定歌词与前奏开头进行歌曲写作，前奏完整，歌曲部分加钢琴伴奏（不少于8小节）。

(2) 要求：旋律发展流畅；结构布局清晰、完整；歌曲旋律动听，结构完整。

3.视唱练耳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4.音乐与传媒设计

- (1) 根据指定场景或情节，进行声音设计，并简述落实方案。
- (2) 动画、游戏、影像艺术、网页等综合分析。
- (3) 音乐与音响风格常识。

参考书目

- | | | | |
|------------------------|---------------------------|-----------|-------|
| 《数字媒体艺术简史》 | 李四达编著 | 清华大学出版社 | 2017年 |
| 《乐理新教程》 | 史季民、龚肇义编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2003年 |
| 《和声学》 | 姜之国编著 | 湖南文艺出版社 | 2015年 |
| 《声音设计：电影中语言、音乐和音响的表现力》 | David Sonnenschein 著/王旭锋译 | 浙江大学出版 | 2007年 |
| 《数字音频基础》 | 安栋、杨杰编著 |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 2011年 |

报考要求：具有较好的艺术设计及绘画功底，有一定的美术创作实践及创意发展潜能，并了解相关的媒体综合知识，无色盲及色弱，掌握乐理常识，具有一定的乐器演奏能力。

考试内容

▲远程初试

才艺展示

自选各类器乐独奏作品一首，或自选曲目一首进行清唱或弹唱，不要求背谱，采用无伴奏形式，时长不超过5分钟。

拍摄要求：演奏、演唱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弹唱参照音乐教育招考方向拍摄要求。

▲到校复试

1.素描

- (1) 内容：人物加道具。
- (2) 表现由考场提供的图片或相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
- (3) 考试要求：
 - ①比例准确、动态特征鲜明，构图合理；
 - ②主次分明，层次丰富，能够较深入地刻画主体对象的细节。
- (4)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
 - ①纸张（4开，考场提供）；
 - ②铅笔、炭笔、木炭条、炭棒均可（考生自带）；
 - ③4开的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2.色彩

- (1) 内容：色彩静物。
- (2) 按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用色彩写生的形式与方法表现。
- (3) 考试要求：
 - ①构图完整，造型准确；
 - ②色彩关系和谐，色调统一；
 - ③体积感，空间感，整体感强；
 - ④笔触生动，富有艺术表现力。
- (4)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
 - ①纸张（4开，考场提供）；
 - ②水粉或水彩均可（考生自带）；
 - ③4开的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3.创意设计

- (1) 根据试题所规定的主题内容，恰当运用图形、色彩、文字等元素及装饰变形手法表达创意，呈现出完整的设计作品。尺寸：30cm×30cm；色彩不限。
- (2) 考试要求：
 - ①创意独特，造型能力强，构图巧妙；
 - ②画面层次丰富，色调统一且有视觉冲击力。

- (3)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 ①纸张(4开, 考场提供);
②水粉颜料、铅笔、尺、圆规等(考生自带);
③4开的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考生自带)。

4. 乐理与数字媒体艺术综合常识

(1) 乐理常识:

- ①掌握声学基础知识; 能运用记谱法和各种常用音乐记号、术语;
②掌握常见节拍强弱规律和拍子的类别特征, 掌握基本的音值组合;
③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 能在调性、调式功能范畴内掌握属七和弦、减七和弦原转位) 到主和弦的解决;
④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 了解调式音阶及其功能; 掌握基本的调关系; 能根据指定的旋律分析其调性。

(2) 美术史基础: 中国美术史基础、西方美术史基础。

(3) 数字媒体艺术常识: 数字媒体艺术的历史渊源与当代背景、基本概念与表现特征及作品分析, 言之有物、主题鲜明、行文通畅、逻辑分明。

参考书目

- 《中国美术简史(新修订本)》 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史系中国美术史教研室编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0年
《外国美术简史(彩图增订版)》 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史系中国美术史教研室编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4年
《数字媒体艺术简史》 李四达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7年
《乐理新教程》 史季民、龚肇义编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03年
《美术欣赏(第3版)》 易镜荣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 2006年
《听音乐: 音乐欣赏教程(全彩插图第11版)》 [美]罗杰·凯密恩著/韩应潮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 2018年

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考试内容

1. 声学基础：乐音的特性、泛音列、音的振动频率等。
2. 记谱法：谱号与谱表、音符与休止符、音名与唱名、五线谱与简谱的互译等。
3. 音乐记号、术语：装饰音、常用音乐记号、常用音乐术语等。
4. 节拍、节奏：节拍类型、节拍强弱规律、音值组合等。
5. 音程、和弦：音程的识别与构写、等音程、音程的解决、各类三和弦及七和弦原转位的识别与构写、等和弦、和弦的解决等。
6. 调式、调性：调式音阶的构写（大小调式、中国五声性调式、中古调式）、半音阶、旋律调性分析、旋律移调等。

考试等级划分

根据各招考方向的不同要求，乐理考试分为三个等级。



一级

招考方向——作曲、民族音乐作曲、视唱练耳、指挥、歌剧音乐指导、音乐学

考试要求：

1. 掌握声学基础知识；熟练运用记谱法和各类音乐记号、术语；
2. 掌握节拍强弱规律和不同拍子类别特征，能进行复杂的音值组合；
3.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理解它们与调式调性的关系；能在调式调性功能范畴内熟练解决各种不协和音程与和弦；
4.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掌握各种调关系；能进行旋律调性分析；掌握旋律移调。



二级

招考方向——音乐设计与制作、计算机音乐、管弦乐器演奏、现代器乐演奏、钢琴演奏、音乐教育

考试要求：

1. 掌握声学基础知识；能运用记谱法和各种常用音乐记号、术语；
2. 掌握节拍强弱规律和不同拍子类别特征，能进行较复杂的音值组合；
3.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理解它们与调式调性的关系；能在调式调性功能范畴内解决各种不协和音程与和弦；
4.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掌握各种调关系；能进行旋律调性分析；掌握旋律移调。



三级

招考方向——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乐器修造艺术、打击乐演奏

考试要求:

1. 掌握声学基础知识；能运用记谱法和各种常用音乐记号、术语；
2. 掌握常见节拍强弱规律和拍子的类别特征，掌握基本的音值组合；
3.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能在调式调性功能范畴内解决各种不协和音程与和弦；
4.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掌握各种调关系；能进行一般的旋律调性分析。

题型

考题以客观题为主，注重应用性。

参考书目

- | | |
|------------------------------|---------|
| 1. 《基本乐理教程》（中国艺术教育大系音乐卷）童忠良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 2. 《乐理新教程》史季民、龚肇义编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根据各招考方向的不同要求，视唱练耳考试分为七个等级。

一级

招考方向——作曲、指挥、歌剧音乐指导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写性质与音高：写出包括各类三和弦原转位，大小七、减减七、小小七和弦原转位（八度内密集排列及四声部开放排列）。
2. 听写和弦连接（三升降，八度内密集排列及四部开放排列）。
3. 听写单声部与双声部旋律（三升降，含弱起、复杂切分、复杂变化音等）。
4. 视唱（三升降，含复杂节奏与复杂音调）旋律。
5. 用固定音高听唱出和弦组及双声部旋律中的低音声部。

参考书目

《四声部和声听觉训练》	许敬行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实用练耳教程》（中册·中级程度·下）	蒋维民 周温玉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多音色和声听觉训练教程》	丁汀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上海文艺音像电子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下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二级

招考方向——钢琴演奏、音乐设计与制作、计算机音乐、管弦乐器演奏（除低音提琴以外的其他弦乐器）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性质与音高：写出包括各类三和弦原转位，大小七、减减七、小小七和弦原转位。
2. 听写单声部旋律（用高音谱表和低音谱表，两升降，2/4、3/4、6/8拍，含弱起，较复杂节奏与各类变化音）。
3. 念复杂节奏片段；视唱（两升降，含各类变化音）旋律。

三级

招考方向——音乐学、民族音乐作曲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与音高。
2. 听辨性质与音高: 写出包括各类三和弦原转位, 大小七、减减七、小小七和弦原位。
3. 听写单声部旋律(两升降, 2/4、3/4拍, 含变化音)。
4. 模唱和弦组; 念节奏片段; 视唱(两升降, 含变化音)旋律。

四级

招考方向——管弦乐器演奏(管乐、低音提琴)、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乐器修造艺术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与音高。
2. 听辨性质与音高: 写出大三、小三和弦原转位, 增三、减三、大小七、减减七和弦原位。
3. 听写单声部旋律(两升降, 2/4、3/4拍, 含变化音)。
4. 念节奏片段; 视唱(两升降, 含变化音)旋律。

上述“二、三、四”三个级别参考书目

《实用练耳教程》(中册·中级程度·上)	蒋维民、周温玉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上、下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五级

A: 招考方向——音乐教育、音乐与传媒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与音高。
2. 听辨三和弦性质与音高。
3. 听辨短旋律的调式与拍子。
4. 听写单声部旋律(一升降, 2/4、3/4拍, 含稍复杂节奏及变化音)。
5. 模唱和弦组; 念节奏片段; 视唱(一升降, 含稍复杂节奏与变化音)旋律。

B: 招考方向——中国乐器演奏

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
2. 听辨三和弦性质。
3. 听辨短旋律的调式与拍子。
4. 听写单声部旋律(一升降, 2/4、3/4拍, 含稍复杂节奏及变化音)。
5. 念节奏片段; 视唱(一升降, 含民族调式, 稍复杂节奏与变化音)旋律。

 **六级****招考方向——声乐演唱****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
2. 听辨大三、小三和弦原转位性质，增三、减三和弦原位性质。
3. 听辨短旋律的调式与拍子。
4. 听写单声部旋律（一升降，2/4、3/4拍）。
5. 模唱短句；念节奏片段；视唱（一升降）旋律。

以上“五、六”两个级别参考书目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实用练耳教程》(上册)	蒋维民、周温玉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与视唱训练教程》	刘畅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进阶习题》	周温玉、丁汀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上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七级****招考方向——音乐戏剧表演****考试内容与要求:**

1. 听辨单音程性质。
2. 听辨及选择大三、小三原转位和弦性质与音高。
3. 听写节奏。
4. 听辨旋律异同。
5. 听写（C大调、a小调，2/4、3/4拍）旋律。
6. 模唱和弦与短句；视唱（C大调、a小调，和声、旋律）旋律。

参考书目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海音乐出版社
《节奏与视唱训练教程》	刘畅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进阶习题》	周温玉、丁汀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